

证券代码：600335

证券简称：国机汽车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48 号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署经营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汽工程”）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与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签署《华晨宝马大东工厂 NEX 涂装车间进一步扩建项目工艺技术生产线合同》。

一、交易对方介绍

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吴小安

注册资本：15,000 万欧元

注册地址：沈阳市大东区山嘴子路 14 号

主营业务：生产宝马及之诺乘用车（包括轿车、旅行车、越野乘用车/多功能运动车、多用途乘用车/运动旅行车和新能源汽车）及其发动机、动力电池、零部件和配件及其生产装备；销售及租赁自己生产的产品；就其产品提供售后服务（包括提供备件和维修保养）；汽车技术、动力电池有关的研发和技术转让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。

二、合同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：华晨宝马大东工厂 NEX 涂装车间工艺技术生产线进一步扩建。

(二)合同工期：合同签订后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

(三)合同价款：人民币 59,212 万元（含 13% 增值税）

三、合同的签署及履行对公司影响

中汽工程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本次中标项目，标志着其技术能力及装备水平得到交易对方的认可，不仅助力宝马品牌高端车型国产化进程，也为后续开拓高端和欧洲汽车涂装市场奠定了良好基础。

本合同的签订将对合同履行期内的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，巩固了公司与高端品牌的战略合作关系，有助于提升公司汽车工程及装备业务在汽车工程行业的市场影响力。

四、合同履行风险

合同条款中已对合同范围、合同价格、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，合同双方均具备履约能力，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华晨宝马大东工厂 NEX 涂装车间进一步扩建项目工艺技术生产线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8 日